

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

类型	一级项目	二级项目	收费标准	收费文件（文号）	定价部门	行业主管部门	是否涉企	是否行政审批前置	是否涉进出口环节	定价方法	备注
交通服务收费	一、车辆通行费	经营性公路（含桥梁和隧道）通行费	普通公路车型收费标准：10-70元/车次； 高速公路客车收费标准：道路0.3-1.545元/车·公里，500米以上隧道1-3.8元/车·公里，独立桥梁：客车10-25元/车次。 高速公路货车收费标准：道路0.4-2.58元/车·公里，500米以上桥梁和隧道1-7元/车·公里，独立桥梁：4.1-25.6元/车·公里。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。	晋价费字[2002]201号 晋政函[2019]126号	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会同省价格主管部门、省财政部门	交通运输部	是	否	否	应当根据公路的技术等级、投资总额、当地物价指数、收回投资的期限以及交通量等因素计算确定。	
	二、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	公共文化、交通、体育、医疗、教育等公共设施配套停车场（库、泊位），具有垄断经营特征停车场（库、泊	0.5-3元/半小时·车位；旅游景点：2-30元/车·次；住宅小区：30-160元/辆·月。	晋发改价格发[2016]487号	授权市、县人民政府	交通运输部门或住建部门	是	否	否	统筹考虑建设运营成本、市场需求、用户承受能力，促进停车设施建设，提高停车资源利用效率。	
	三、高速公路清障救援服务费	拖车费	拖车费（清障费）基价：1吨以下货车、7座以下客车60元/次，1-7吨货车、8-19座客车80元/次，7.1-14吨货车、20-40座客车100元/次，14吨以上货车、40座以上客车150元/次；空车行驶2元/公里；重车行驶：1吨以下货车、7座以下客车3元/公里，1-7吨货车、8-19座客车6元/公里，7.1-14吨货车、20-40座客车10元/公里，14吨以上货车、40座以上客车15元/公里。	晋价费字[2011]219号晋价费字[2001]261号 晋价费字[1997]第1号	省价格主管部门会同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、省财政部门	交通运输部	是	否	否	按照《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管理办法》制定。	目前仍按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，仅限高速公路经营管理单位的救援服务。
		吊车费	8吨吊车100元/台时，16吨吊车160元/台时，25吨吊车200元/台时，40吨吊车260元/台时，50吨吊车320元/台时（来回空车行驶不收费，不足1公里或1小时按1公里或1小时计）。	晋价费字[2011]219号晋价费字[2001]261号 晋价费字[1997]第1号			是	否	否		
四、汽车客运站服务收费	车辆站务基本服务收费	客运代理费：≤客运运费的6-10%；客车发班费：≤客运运费的6%；车辆安全服务费：0.5-2元/辆次。	晋发改服价发[2017]608号	授权市、县人民政府	交通运输部	是	否	否	准许成本加合理利润。		
	旅客基本服务收费	退票费：0.5元-票面金额50%；旅客站务费：0.5-1元/票次。				是	否	否			
公用事业服务收费	五、生活垃圾处理费	居民生活垃圾处理收费	3.5-5元/户·月。	晋价费字[2003]63号、晋发改服价发[2018]709号	授权市、县人民政府	住建部门	是	否	否	补偿垃圾收集、运输和处理成本，合理盈利。	
		非居民生活垃圾处理收费	机关、社会团体、企事业单位及驻并部队40-105元/吨；宾馆、旅店业2-12元/床·月；商业门店及其他商业用房0.2-1.2元/m²·月；长途客运车辆1.5-2元/座·月；餐厨垃圾：2-18元/间·天。				是	否	否		

类型	一级项目	二级项目	收费标准	收费文件（文号）	定价部门	行业主管部门	是否涉企	是否行政审批前置	是否涉进出口环节	定价方法	备注
	六、有线数字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		居民用户23元/月·卡，非居民用户27元/月·卡，副卡2元/月。	晋价服字[2006]221号、晋发改服价发[2017]405号、晋发改服价发[2017]601号	省价格主管部门	广电部门	是	否	否	建设运营成本加合理利润。	
	七、垄断性交易平台服务收费		对进入中国（太原）煤炭交易中心交易的煤炭收取煤炭交易费，收费标准：向买卖双方各收取0.05元/吨。 对进入山西焦煤焦炭国际交易中心现货交易的焦炭，收费标准：向买卖双方各收取0.40元/吨。	晋发改商品发[2019]44号 晋发改商品发[2019]45号	省价格主管部门	能源部门	是	否	否	服务成本和付费单位承受能力。	
	八、公证服务收费	证明文件文书类公证收费	1. 证明证书、执照每件收取200元。 2. 证明文书的副本、影印本与原本相符每件收取200元。 3. 办理涉外公证时，要求同时证明该公证书的译文与原文相符每件收取100元。	晋发改收费发[2019]353号	省价格主管部门会同省司法部门	司法部	是	否	否	服务成本，有利于服务机构可持续发展，兼顾社会承受能力。	
		证明法律事实类公证收费	1. 证明财产继承、赠与、接受遗赠：按办理公证时受益财产的市场价值为受益额计算。受益额20万元（含20万元）以下的部分，按1.0%收取；超过20万元不满50万元（含50万元）的部分，按0.8%收取；超过50万元不满500万元（含500万元）的部分，按0.6%收取；超过500万元不满1000万元（含1000万元）的部分，按0.5%收取；超过1000万元（含1000万元）的部分，按0.1%收取；收费实行分段累加计算。证明单方赠与或受赠的，减半收取。 2. 证明合同（协议）：标的额20万元（含20万元）以下的，收取500元。标的额在20万元以上的按分段累加计算法计收：50万元（含50万元）以下的部分，按0.25%收取；超过50万元不满500万元（含500万元）的部分，按0.2%收取；超过500万元不满5000万元（含5000万元）的部分，按0.1%收取；超过5000万元不满1亿元（含1亿元）的部分，按0.06%收取；超过1亿元的部分，按0.01%收取。 3. 赋予债权文书具有强制执行效力：标的额50万元（含50万元）以下的部分，按0.25%收取；超过50万元不满500万元（含500万元）的部分，按0.2%收取；超过500万元不满5000万元（含5000万元）的部分，按0.1%收取；超过5000万元不满1亿元（含1亿元）的部分，按0.06%收取；超过1亿元的部分，按0.015%收取。收费实行分段累加计算。 4. 证明离婚、抚养、赡养、监护、劳动（劳务）、寄养、遗赠抚养、解除收养关系、出国留学等协议，以及不涉及财产关系的合同（协议）：每件收取400元。 5. 证明遗嘱：每件收取1000元。 6. 证明自然人委托、声明、保证、认领亲子等其他单方法律行为：每件收取200元。 7. 证明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授权委托：每件收取500元 8. 证明招标投标、拍卖等竞争性交易行为：计时收费，每小时收取1000元，不足1小时的按1小时计费。 9. 证明开奖、公司会议、财产清点、清算、产品抽样检测、销毁、抽签、订立公司章程等其他现场监督类公证事项：计时收费，每小时收取1000元，不足1小时的按1小时计费。 10. 证明出生、生存、死亡、身份、曾用名、住所地（居住地）、学历、学位、经历、职务（职称）、资格、有无违法犯罪记录、婚姻状况、亲属关系、财产权、收入状况、纳税状况、选票、指纹等有法律意义的事实：每件收取200元。 11. 证明不可抗力、意外事件、收养关系、抚养事实、票据拒绝、查无档案记载、法人及其他组织的资格、资信等：每件收取500元。 12. 保全证人证言、书证、当事人陈述，物证、视听资料，电子数据、行为过程和事实：计时收费，每小时收取1000元，不足1小时的按1小时计费。 13. 证明文书上的签名、印鉴、日期：每件收取200元。 14. 撤回公证书手续费：对已经受理的公证事项，申请人要求撤回的可收取手续费，已经查费的，每件收取10元，已经查费的，按照公证事项收费标准标准的50%收				是	否	否		
		法医类司法鉴定收费	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。		省价格主		是	否	否	服务成本 合理利	

类型	一级项目	二级项目	收费标准	收费文件（文号）	定价部门	行业主管部门	是否涉企	是否行政审批前置	是否涉进出口环节	定价方法	备注
	九、司法鉴定服务收费	物证类司法鉴定收费	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。	晋发改价格发[2016]145号	晋价市监管部门会同省司法部门	司法部门	是	否	否	服务成本、合理利润，有利于服务机构可持续发展，兼顾社会承受能力。	
		声像资料类司法鉴定收费	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。				是	否	否		
	十、住房物业管理费		住宅小区前期物业服务和保障性住房小区物业服务费标准：0.25-1.6元/平米。	晋价服字[2015]122号	授权设区市人民政府	住建部门	否	否	否	准许成本加合理利润。	
	十一、电动汽车充换电服务收费		0.45元/千瓦时。	晋价商字[2014]366号	授权设区市人民政府	能源部门	是	否	否	准许成本加合理利润。	